

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3001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
承辦人：劉憲嬪
電話：06-6351762
傳真：06-6372147
電子信箱：rachel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新營區新營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4月24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社字第108048317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

主旨：教育部108年「全國語文競賽——閩南語朗讀文章」徵稿
活動自108年5月1日起至108年6月30日止，請協助轉知所
屬蹻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8年4月19日臺教社(四)字第1080058089號函
辦理。
- 二、為符合教育部全國語文競賽實施要點之競賽宗旨，加強推
行語文教育，教育部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旨揭徵稿
活動，請鼓勵所屬蹻躍投稿，尤以撰寫適合國中小學生朗
讀之文章為佳。重要資訊如下：
 - (一)徵稿時間：108年5月1日起至108年6月30日止。
 - (二)錄取公告時間：108年10月1日前（公告於活動網站
<http://blgbun.sce.ntnu.edu.tw/composition/>）。
 - (三)收件方式：一律採電子郵寄，請寄至活動專屬信箱：
blg.sce@deps.ntnu.edu.tw。如有相關問題請洽活動專
線0800-699-566或02-23210191。
 - (四)注意事項：為提高初審效益，投件時，請投稿者先依文



章內容逕自評估為適合學生朗讀或成人朗讀，故請於文章首行及檔名註明為：「學生朗讀組」或「成人朗讀組」。

(五)徵選作品一經採錄，每篇稿費為新臺幣900元。相關規定及細節，可至活動網站查詢。

三、隨文檢附活動簡章1份。

正本：臺南市各公立高中職、臺南市各私立高中職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、國立臺南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(國小部)

副本：本局社會教育科

電 2019/04/25 文
交換章
09:42:27

22

訂

線